

洛阳师范学院购货合同

(洛阳师范学院 2024-2025 学年教材采购项目) (包 1)

甲方：洛阳师范学院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497 (包1)

乙方：河南中职高教图书发行

签约地址：洛阳师范学院

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6 月 18 日项目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4-497 项目 (包 1) 的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并经协商一致，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洛阳师范学院 2024-2025 学年教材采购项目达成以下条款：

一、声明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和前提，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二、采购预算总价及货物清单

采购预算金额：约人民币 壹佰伍拾万元 (¥：1500000 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情况为准。

货物清单见附件 1：“洛阳师范学院 2024-2025 学年教材采购项目 (包 1) 货物清单”；

技术规格见附件 2：“洛阳师范学院 2024-2025 学年教材采购项目 (包 1) 技术规格表”。

三、货物质量要求及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乙方提供的教材必须是甲方预定的教材，必须是正规出版社的正版出版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书的各项规定。

四、交货安装时间、地点、方式

完工交货期：中标方自接订单日起，要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80%教材入库 (按教材种类比计算，即：已入库教材种类数/订单所列教材种类数)，15 个工作日内所有教材须入库完毕 (除出版社个别加印教材外)。

交货安装地点：洛阳师范学院指定地点。

五、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送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费用全由乙方负担。

2. 货物在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六、技术资料及技术服务

乙方在交货时需提供详细清单，并向甲方提供整套技术服务。

七、验收

1. 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确认货物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货物入库完成后，乙方先自检，确保货物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等无误后报甲方进行验收。
2. 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甲方无正当理由拒验且无相关说明文件，应视为验收合格。
3. 验收合格后，甲方出具验收报告。

八、售后服务

详细内容见响应文件（第十部分“售后服务承诺及措施”）。

九、结算方式

（1）结算方式：中标方按教材码洋的中标折扣向采购方供应教材。每学期教材供货结束，经双方对账无误，采购方验收教材无误后，一次性支付乙方。

（2）以采购方最终购买的书目结算，投标人按折算后的折扣率进行签订合同。付款金额：实际付款金额=实际供货教材的定价×中标折扣率，投标人的投标折扣率应具有唯一性，且适用于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教材。

注：本次采购的教材中高教社“两课”类相关教材按相关规定执行，不采用中标折扣率计算。除“两课”类相关教材外，其它教材（无论补订、改订、增订等情况）一律采用投标报价折扣率进行结算。

在结算过程中，中标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发票管理的相关规定开具发票，并在同一张发票上反映其码洋、销售折扣（按合同要求）、实洋三项内容，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即按实洋付款。

十、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以对公转账或保函形式向采购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叁万元整。待合同期满验收合格，采购方全额无息退还。

十一、法律责任

1.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若不符合本合同文件的规定，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费用。因更换而造成的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2. 除受不可抗力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的影响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每延误一周应向乙方支付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金额百分之零点五（0.5%）的违约金，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违约金最高限额，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4. 甲方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期内不能付款，每延误一周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货物交货价百分之零点五（0.5%）的违约金，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违约金最高限额，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5. 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责任。

6.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由河南省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有技术鉴定能力的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

十三、其它

1.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果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可到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洛阳师范学院

地址：洛阳市伊滨区吉庆路6号

甲方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洛阳正大国际广场支行

汇款全称：洛阳师范学院

账号：41001533112050000530

电话：0379-68618642

签约时间：2024年6月8日

乙方：河南中职高教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11号8幢1单元9-10层41号房

乙方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高新开发区支行

汇款全称：河南中职高教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账号：76160078801700000164

电话：0371-63782085

附件 1: 洛阳师范学院 2024-2025 学年教材采购项目 (包 1) 货物清单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项目码洋预算 (元)	备注
1	洛阳师范学院 2024-2025 学年 教材采购项目 (包 1)	正版教材	高等教育出版社	1500000 元	
	合计			1500000 元	



附件 2：洛阳师范学院 2024-2025 学年教材采购项目（包 1）技术规格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	生产厂家	备注
1	洛阳师范学院 2024-2025 学年教材采 购项目（包 1）	正版教材	<p>1. 中标方必须保证提供的教材均为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正版教材，并承诺对所供教材的版权、质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中标方违反本条款承诺，经查实后应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p> <p>2. 中标方必须按采购方提供的教材征订信息准确无误供应教材，无论订购教材数量多少，中标方必须按时按量供应，且订到率不低于 95%（订到率=已订到教材种类数/订单所列教材种类数）。中标方在接到采购方提供的教材征订单后，要保证 3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方征订单的品种和数量进行落实，并以书面形式回告订购情况，将征订单所列教材信息反馈给采购方。未经采购方同意，不得更换教材版本与种类。</p> <p>3. 如遇教材改版、无书等特殊状况，必须在接到教材征订单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告采购方，并提供该出版社联系电话以备采购方核实，若与事实不符，则采购方有权以不诚信为据，解除与其签订的供货合同。上述情况若发生调整教材的，中标方保证调整教材于订单发送日起 7 日内送达采购方指定的地点。更换调整教材的折扣率与中标价的折扣率一致。</p> <p>4. 因采购方教学计划调整，教材需要补订、增订时，中标方应无条件接收补订、增订教材征订单，并保证补订、增订教材于征订单发送日起 7 日内送达采购方指定地点。补订和增订教材的折扣率与中标价的折扣率一致。</p> <p>5. 中标方自接单日起，要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80% 教材入库（按教材种类比计算，即：已入库教材种类数/订单所列教材种类数），15 个工作日内所有教材须入库完毕（除出版社个别加印教材外）。若中标方不能按时供货，将被视为不守信单位，采购方有权解除与其中整个标段的供货合同，且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p> <p>6. 教材到达时，中标方应按照采购方要求格式提供所送书目的详细单据（包含纸质版和 EXCEL 电子版），其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每本教材的书名、书号、版次、编者、出版社、使用班级、定价、数量、码洋、折扣、实洋、批销日期以及整个单据中的教材品种数、总数量、总码洋、总实洋。</p>	高等教育出版社	



		<p>7. 中标方应在收到采购方教材征订单后认真组织货源，须按采购方的要求，把学生用书按专业分拣，教师用书按学院分拣。外包装须注明教材名称、册数、使用专业/班级、出版社、价格等信息。无论教材数量多少，中标方均应按采购方的要求将教材放置到指定地点，点验无误；并在采购方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地点将教材准确地发给学生和教师手中。全部教材发放结束后，中标方须按照采购方要求提供教材发放统计表（含纸质版和EXCEL电子版）。中标方如在发放过程中出现差错，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p> <p>8. 中标方要提供“零库存”服务，即凡是采购方所采购的教材，中标方应满足一切退货要求，退货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中标方所供教材若有污损、破损、图文不清、错页、漏页、倒装、缺附件及与订单不符等问题，中标方应无条件在7日内退书或调换，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中标方承担。</p> <p>9. 每学期教材入库至教材费用结算完毕期间，中标方须派出至少1名工作人员驻采购方规定的地点办公，办公时间为：采购方的正常上班时间，集中发放教材期间，双休日照常办公。主要工作为：接收教材入库、统计入库教材信息、发放教材、退换教材、整理教材发放信息、库存教材管理和维护、教材费用核算等。工作期间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方承担。</p> <p>10. 中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其间所产生的诸如运输费，装卸、规整、清点、分拣、发放等费用，全部由中标方承担。在教材入库至发放完毕期间，发生的遗失、破损等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中标方承担。采购方为中标方提供教材存放库和教材发放场所。</p> <p>11. 教材结算期间，中标方应协助采购方核算学生和教师教材费用明细，并附列所有所供教材清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书号、书名、书名、版次、编者、出版社、单价、数量、总码洋、折扣以及折扣后的实洋，期间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方承担。</p> <p>12. 中标方须提前提供由新华书店总店组编的《全国大中专教材用书汇编》教材征订目录和各大出版社及相关教材出版信息、发行资料光盘等，以供查询、征订。</p> <p>13. 中标方在供应教材时，每一种教材应向采购方提供一本以作备案。</p> <p>14. 中标方应承担信息保密责任，在采购方书面通知允许前，中标方不得将该项</p>
--	--	--

			<p>目涉及所有信息泄漏或转作他用，如因信息泄漏或转作他用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中标方承担，采购方保留追究中标方其他法律责任的权利。</p> <p>15. 各标段中标方按合同条款完成约定责任后，采购方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给中标方；若不按时签订供货合同或不交纳保证金者，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在此情况下，交易中心和采购方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p> <p>16. 中标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条款与本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条款与本文件不符的内容以本文件为准。</p>		
--	--	--	--	--	--

附件 3：售后服务承诺书

详细内容见响应文件第十部分“售后服务承诺及措施”。